



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一、依據：

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教育部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實施要點規定設置本要點。

二、目的：

彰化縣建新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規劃本校總體課程之計劃、實施與評鑑工作，以確保教育品質。

三、職掌：

1. 規劃並執行本校總體課程發展策略

本會應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教師教育觀、學生需求等相關要素，結合學校教師及社區資源，規劃並執行本校總體課程發展策略。

2. 研訂本校課程總體計劃

- (1.) 研訂本校學校教育目標（願景）
- (2.) 審核學校課程架構（學習科目）、學習節數
- (3.) 審核學校行事活動、生活作息時間表
- (4.) 審核各學習領域課程計劃

3. 擬定「選用教科書辦法」，審查教師自編教科用書

4. 審查各學習領域小組、各主題研究小組之實施計劃及其成效

5. 審查本校重要學校活動、學年活動及班群活動、班級活動

6. 規劃並協助教師專業成長進修

7. 建立本校課程與教學的評鑑制度

8. 其他有關課程規劃與發展事宜



四 「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一覽表

職 稱	人 數	參 加 人 員
校長	1	校長：謝宗翰
行政人員代表	5	教導主任：蔡佩娟 總務主任：游智信 輔導主任：張瑤芮 教務組長：許智鈴 訓導組長：洪小雲
教師代表	2	蔡宜澄、莊慧娟
家長代表	1	家長會長：謝智誠
合 計		共 9 人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組別	召集人	任 務 分 工
主任委員	校長	1. 召集委員會議 2. 督導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實施
課程審查評鑑 行事活動組	教導主任	1. 審查全校各年級課程計劃 2. 對課程計劃、教學活動、教科用書、教學與評量方法，定期評估檢討改進 3. 統整年度學校行事活動 4. 規劃生活作息時間表 5. 班群行事與活動之協調
教學支援組	總務主任	1. 圖書、視聽媒體之整合運用 2. 網路系統、隨選視訊之整合運用 3. 社區資源之建立、整合、運用
成績評量組	輔導主任	研訂學生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
執行秘書	教務組長	1. 籌畫課程發展之各項工作 2. 統整學校課程總體計畫 3. 各項工作之聯繫與執行 4. 各項成果之彙整與編印

六、各領域召集人

領域科目	召集人
語文	蔡宜澄
數學	謝心瑜
自然與生活科技	許智鈴
社會	陳韋成
健康與體育	洪小雲
藝術與人文	張瑀芮
綜合活動	游智信